

承诺函

本人高峰被提名为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截至目前，本人尚未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相关证书。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第九条的规定，“独立董事及拟担任独立董事的人士应当依照规定参加中国证监会及其授权机构所组织的培训”。为更好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本人承诺如下：本人将积极报名参加中国证监会及其授权机构所组织的最近一期的培训，并承诺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相关证书。

特此承诺。

承诺人：高峰

日期：2022年6月7日